

大元建材

NEEQ : 873509

大元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21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8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6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1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5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28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2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95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吴国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尚学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尚学州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 是 ☒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公司治理的风险	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长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同时，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将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混凝土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水泥、砂石料、矿粉、粉煤灰和外加剂等，原材料成本占混凝土生产成本的比例较高，2021年直接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为 81.90%，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波动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的影响，将会直接影响到本公司产品的成本和毛利水平。虽然公司已加强采购成本的控制，但如果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幅度的波动，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销售区域集中的风险	受商品混凝土行业经济运输半径和产品自身性能的影响，公司

	产品的销售区域集中在沧州周边地区。如果公司销售区域发生不利变化，出现萎缩或增速放缓的情形，公司不能及时作出相应调整，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21 年度公司对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为 60.53%，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占比大于 50%，客户相对集中。虽然公司不存在对单个客户销售额占总收入比例超过 50% 的情形，如果前五大客户因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及其他原因大幅减少采购公司的产品，将对公司短期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公司需要重新开拓新客户。公司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应收账款管理的风险	商品混凝土主要应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大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工程项目，该类项目具有工程量大、建设施工周期较长的特点，从而直接决定了商品混凝土行业普遍存在应收账款回款周期较长、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情形。报告期内，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别为 4,172.17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44.73%。如果公司不能对应收账款实施有效的管理，将会增加资金的占用，降低运营效率。虽然公司的会计政策规定对应收账款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但是如果一旦发生坏账，可能因坏账准备计提不足，对未来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应收账款管理的风险	商品混凝土主要应用于房地产开发项目、大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工程项目，该类项目具有工程量大、建设施工周期较长的特点，从而直接决定了商品混凝土行业普遍存在应收账款回款周期较长、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情形。报告期内，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别为 4,172.17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44.73%。如果公司不能对应收账款实施有效的管理，将会增加资金的占用，降低运营效率。虽然公司的会计政策规定对应收账款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但是如果一旦发生坏账，可能因坏账准备计提不足，对未来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建国通过控股股东大元投资可以控制公司股份 1,900.0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76.00%，对公司经营决策有绝对的控制能力。因此，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重大人事、发展战略、经营决策、利润分配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对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造成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大元建材、公司、股份公司	指	大元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元投资、母公司	指	大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大元建业	指	大元建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大元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山西证券、主办券商	指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公开转让专项审计机构、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中兴财光华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专项律师、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瀛和律师事务所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律、法规	指	中国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行政规章或其他具有普遍法律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包括其不时修改、修正、补充、解释或重新制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投资者适当性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
公司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治理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大元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大元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大元建材
证券代码	873509
法定代表人	吴国清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尚学州
联系地址	河北沧东经济开发区
电话	0317-4906800
传真	0317-4908600
电子邮箱	443630280@qq.com
办公地址	河北沧东经济开发区
邮政编码	061754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6 年 11 月 17 日
挂牌时间	2020 年 9 月 23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302 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3021 水泥制品制造
主要业务	商品砼的生产销售。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商品砼的生产销售。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5,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大元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李建国），一致行动人为（沧州市尊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921095482742W	否
注册地址	河北省沧州市沧县河北沧东经济开发区	否
注册资本	25,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山西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山西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张学福	冯连清
	4 年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22 层 A24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6,451,513.26	100,655,307.60	-33.98%
毛利率%	-1.51%	9.0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31,636.88	-566,397.17	-1,070.8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506,815.66	-38,607.94	-19,343.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7.82%	-1.9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1.49%	-0.13%	-
基本每股收益	-0.265	-0.023	-1,052.17%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93,278,992.68	108,964,775.17	-14.4%
负债总计	74,446,189.24	80,125,334.86	-7.0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832,803.44	28,839,440.31	-34.7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75	1.15	-34.7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9.81%	73.5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9.81%	73.53%	-
流动比率	0.75	0.88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289.47	6,208,021.83	-104.93%
应收账款周转率	1.44	2.17	-
存货周转率	24.70	33.87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4.4%	2.5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3.98%	20.55%	-
净利润增长率%	-1,070.85%	-124.43%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5,000,000	25,0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03,591.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226,745.6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750.5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166,905.04
所得税影响数	291,726.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75,178.78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

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 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本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期初报表项目未产生影响。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商业模式主要是公司从供应商采购原材料，利用自有的混凝土生产线对原材料进行加工处理，生产不同强度等级和性能指标的混凝土，满足不同工程建设需求，实现销售收入，从而获取自身持续、稳定的收入、利润和现金流。公司客户主要为具有资质和合法手续的各类施工企业、基础设施投资、开发企业。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否

(二)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678,315.46	2.87%	801,653.65	0.74%	234.10%

应收票据	5,642,641.16	6.05%	17,704,842.05	16.25%	-68.13%
应收账款	41,721,719.13	44.73%	43,941,555.58	40.33%	-5.05%
存货	2,587,084.88	2.77%	2,874,877.58	2.64%	-10.01%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25,545,556.44	27.39%	29,076,994.63	26.68%	-12.15%
在建工程	321,050.00	0.34%	150,050.00	0.14%	113.96%
无形资产	12,894,740.07	13.82%	13,212,230.78	12.13%	-2.40%
商誉					
短期借款	43,000,000.00	46.10%	31,800,000.00	29.18%	35.22%
长期借款	242,756.43	0.26%	1,654,395.60	1.52%	-85.33%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本期公司货币资金同比增长 **234.10%**，主要原因为本年增加北京银行石家庄分行借款造成。
- 2、短缺借款同比增长 **35.22%**，主要是为增加企业流动性，增加了北京银行石家庄分行流动资金借款 **1000** 万元。
- 3、长期借款同比降低 **85.33%**，主要原因是陆续归还罐车分期款造成。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6,451,513.26	-	100,655,307.60	-	-33.98%
营业成本	67,457,360.89	101.51%	91,596,255.91	91.00%	-26.35%
毛利率	-1.51%	-	9.00%	-	-
销售费用	679,534.73	1.02%	672,063.69	0.67%	1.11%
管理费用	2,536,370.13	3.82%	3,295,943.87	3.27%	-23.05%
研发费用	0				
财务费用	2,606,951.60	3.92%	2,408,984.75	2.39%	8.22%
信用减值损失	-1,333,286.03	-2.01%	-538,843.22	-0.54%	-147.43%
资产减值损失	0		0		
其他收益	1,226,837.43	1.85%	0		
投资收益	0		-61,710.29	-0.0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资产处置收益	-103,591.13	-0.16%	-629,943.67	-0.63%	83.56%
汇兑收益	0		0		
营业利润	-7,420,724.93	-11.17%	1,209,953.02	1.20%	-713.31%
营业外收入	70,274.50	0.11%	112,057.41	0.11%	-37.29%
营业外支出	26,524.00	0.04%	9,902.97	0.01%	167.84%
净利润	-6,631,636.88	-9.98%	-566,397.17	-0.56%	-1,070.8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33.98%，主要是受新冠肺炎影响，各项工程进度放缓，市场产品需求量降低，造成产能过剩，影响收入同比下降；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降低的主要原因是产量降低、市场价格下降，造成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亏损。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66,451,513.26	100,655,307.60	-33.98%
其他业务收入	0	0	
主营业务成本	67,457,360.89	91,596,255.91	-26.35%
其他业务成本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商品混凝土	66,451,513.26	67,457,360.89	-1.51%	-33.98%	-26.35%	-10.51%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与上年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动，公司主营业务仍然是商品混凝土的生产销售。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大元建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787,051.09	22.25%	是
2	中科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8,989,612.59	13.53%	否
3	沧州华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986,921.49	10.51%	否
4	河北金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88,752.48	7.66%	否
5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367,515.17	6.57%	否
合计		40,219,852.82	60.52%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
----	-----	------	---------	---------

				系
1	黄骅市三阳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11,196,309.90	20.41%	否
2	河间市源宝建材经销处	5,581,255.30	10.17%	否
3	沧州仕聚建材有限公司	4,676,833.55	8.52%	否
4	沧县江波建材经销处	4,258,219.48	7.76%	否
5	沧县广兰建材经销处	3,575,169.76	6.52%	否
合计		29,287,787.99	53.38%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289.47	6,208,021.83	-104.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9,025.88	-5,259,792.36	49.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61,977.16	-5,728,389.82	184.88%

现金流量分析：

1、2021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04.93%的原因是公司收入回款较上年同期降低。

2、2021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的原因是公司 2020 年新增生产线以及运输车辆系分期付款，2020 年支付首付款及分期款，2021 年只支付分期款影响。

3、2021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184.88%的原因是 2021 年度银行贷款同比增加 1120 万元影响。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三、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在报告期内：

- (一) 公司营业收入超过 6000 万元，公司不存在营业收入低于 100 万元的情形；
- (二) 公司净资产超过 1800.00 万元，公司不存在净资产为负；
- (三) 公司不存在连续三个会计年度亏损，且亏损额逐年扩大；
- (四) 公司不存在债券违约、债务无法按期偿还的情况；

（五）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失联或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履职；

（六）公司不存在拖欠员工工资或者无法支付供应商货款；

（七）公司不存在主要生产、经营资质缺失或者无法续期，无法获得主要生产、经营要素（人员、土地、设备、原材料）；

（八）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四.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20,000,000.00	16,176,405.34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4. 其他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交易类型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等事项	35,000,000.00	46,000,000.0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向沧州银行朝阳路支行借款 1000 万元，沧州银行育红路支行借款 1000 万元，公司股东大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前述借款无偿提供担保；公司向北京银行石家庄分行借款 1000 万元，大元建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此项借款无偿提供担保；该担保有利于公司获得银行借款，有利于公司经营。由于三笔交易系无偿担保，属于免于审议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关联方大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的 16,000,000.00 元，该笔借款已经公司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无违规关联交易

√是 □否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无违规关联交易。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	2020 年 6 月 10 日		挂牌	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的承诺	承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 年 6 月 10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 年 6 月 10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 年 6 月 10 日		挂牌	避免关联交易	承诺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 年 6 月 10 日		挂牌	避免关联交易	承诺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 年 6 月 10 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避免对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资金或其	正在履行中

					他资产的占用	
其他股东	2020年6月10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避免对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的占用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不涉及	不涉及

2020年6月10日，公司董监高人员出具《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同时保证公司治理水平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推动公司在新三板挂牌，公司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现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在未来的经营管理中，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执行规范的治理机制；督促全体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遵纪守法、勤勉尽责，合法履行相应职责；适时总结治理机制实际运作中存在的缺陷，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2020年6月10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企业现时没有直接或间接经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会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但不限于单独或以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

3、本人/本公司不直接或间接投资控股业务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

4、如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参股的公司、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有竞争，则本人/本公司将作为参股股东或促使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参股股东对此等事项实施否决权；

5、本人/本公司不向其他业务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

组织或个人提供公司的专有技术或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6、如果未来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拟从事的新业务可能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本人/本公司将本着公司优先的原则与公司协商解决；

7、如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本公司承诺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如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放弃该商业机会，以确保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如果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不予答复或者给予否定的答复，则视为放弃该商业机会；

8、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人/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本公司将利用同业竞争所获得的全部收益（如有）归公司所有，并不可撤销地授权公司从当年及其后年度应付本人/本公司现金分红（如有）和应付其薪酬中扣留与上述收益和损失相等金额的款项归公司所有，直至本人/本公司承诺履行完毕并弥补完公司和其他股东的损失。

2020年6月10日，公司董监高人员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现时没有直接或间接经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会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但不限于单独或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

3、本人不直接或间接投资控股业务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

4、如本人直接或间接参股的公司、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有竞争，则本人将作为参股股东或促使本人控制的参股股东对此等事项实施否决权；

5、本人不向其他业务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公司的专有技术或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6、如果未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拟从事的新业务可能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本人将本着公司优先的原则与公司协商解决；

7、如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承诺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如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放弃该商业机会，以确保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

受损害；如果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不予答复或者给予否定的答复，则视为放弃该商业机会；

8、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利用同业竞争所获得的全部收益（如有）归公司所有，并不可撤销地授权公司从当年及其后年度应付本人现金分红（如有）和应付其薪酬中扣留与上述收益和损失相等金额的款项归公司所有，直至本人承诺履行完毕并弥补完公司和其他股东的损失。

2020年6月10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出具《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除已披露的企业外，本人/本公司目前不存在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其他安排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形；

2、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或关联方期间，若本人/本公司未来控制其他企业，该类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合理及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本人/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与《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履行合法程序，并及时督促公司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4、本人/本公司不会利用控股股东或具有控制地位的关联方的身份及与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本人/本公司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020年6月10日，公司董监高人员出具《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股份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合理及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2、本人将严格遵守股份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股份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履行合法程序，并及时督促股份公司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3、本人不会利用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职责，确保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2020年6月10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股东出具《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本公司/本机构及本公司/本机构控制的企业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规定，不会以委托管理、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

2、如违反上述承诺占用股份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而给股份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或股份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12,792,740.07	13.71%	为公司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搅拌车\混凝土罐车	固定资产	抵押	5,344,075.51	5.73%	为公司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总计	-	-	18,136,815.58	19.44%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土地使用权和固定资产的质押，主要是银行融资及经营需要，占公司资产总额比例相对较低，对公司生产经营未造成实质性不利影响。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8,333,333	33.33%	0	8,333,333	33.3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333,333	25.33%	0	6,333,333	25.33%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6,666,667	66.67%	0	16,666,667	66.6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666,667	50.67%	0	12,666,667	50.67%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总股本		25,000,000	-	0	2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	---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大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00	0	19,000,000	76%	12,666,667	6,333,333	0	0
2	沧州市尊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	-100	5,999,900	23.99%	4,000,000	1,999,900	0	0
3	杨小玲	0	100	100	0.01%	0	100	0	0
合计		25,000,000	0	25,000,000	100%	16,666,667	8,333,333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大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股东沧州市尊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比例为96.77%, 同时为沧州市尊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抵押	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朝阳路支行	金融机构	13,000,000	2021 年 5 月 27 日	2021 年 5 月 20 日	6.1
2	保证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金融机构	10,000,000	2021 年 7 月 23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4.35
3	保证	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育红路支行	金融机构	5,000,000	2021 年 10 月 27 日	2022 年 10 月 24 日	6.96
4	保证	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育红路支行	金融机构	5,000,000	2021 年 12 月 1 日	2022 年 10 月 24 日	6.96
5	保证	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朝阳路支行	金融机构	5,000,000	2021 年 12 月 6 日	2022 年 12 月 5 日	6.96
6	保证	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朝阳路支行	金融机构	5,000,000	2021 年 12 月 6 日	2022 年 6 月 5 日	6.96
7	融资租赁	三一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非金融机构	2,630,000	2019 年 10 月 23 日	2022 年 10 月 23 日	7.16

	融资租赁	三一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非金融机构	1,750,000	2020 年 5 月 21 日	2023 年 5 月 21 日	4.55
合计	-	-	-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1 年 6 月 10 日	1.35	0	0
合计	1.35	0	0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 联合惩戒对 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吴国清	董事长、总经理	男	否	1978 年 10 月	2019 年 12 月 19 日	2022 年 12 月 18 日
李文斌	董事、副总经理	男	否	1981 年 3 月	2019 年 12 月 19 日	2022 年 12 月 18 日
张鹏	董事	男	否	1994 年 10 月	2021 年 11 月 4 日	2022 年 12 月 18 日
韩秀海	董事	男	否	1967 年 1 月	2019 年 12 月 19 日	2022 年 12 月 18 日
尚学州	董事、财务负责 人、董事会秘书	男	否	1973 年 10 月	2019 年 12 月 19 日	2022 年 12 月 18 日
赵建峰	监事会主席	男	否	1976 年 1 月	2019 年 12 月 19 日	2022 年 12 月 18 日
杨延磊	监事	男	否	1988 年 2 月	2019 年 12 月 19 日	2022 年 12 月 18 日
李阳阳	职工监事	女	否	1984 年 1 月	2019 年 12 月 19 日	2022 年 12 月 18 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监高人员及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吴立成	董事长、总经理	离任	无	辞职
吴国清	董事、副总经理	新任	董事长、总经理	增补
张鹏	无	新任	董事	增补
陈兴邦	董事会秘书	离任	无	辞职
尚学州	董事、财务负责 人	新任	董事、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增补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张鹏	董事	0	0	0	0%	0	0
合计	-	0	-	0	0%	0	0

2、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张鹏，男，中国国籍，1994年10月出生，2018年7月至今在大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科员。2021年11月4日至今，任大元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财务负责人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	---	--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财务人员	3	0	0	3
管理人员	13	0	3	10
行政人员	5	0	0	5
技术人员	14	0	2	12
生产人员	39	0	3	36
销售人员	4	3	0	7
员工总计	78	3	8	7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0
本科	7	8
专科	17	14
专科以下	53	51
员工总计	78	7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员工薪酬政策：实行公司统一的基本工资标准体系，按职级确定基本工资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到及时、准确、完整。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照执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制度和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文件，形成公平、合理、有效的公司治理机制。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通过遵照执行《公司章程》等一系列内部管理规章制度，建立健全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关联股东与董事回避等相关内部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治理机制符合公司发展的需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三会机构和成员均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公司在挂牌时已经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4	6	2

2、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 6 个月内举行	否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 20 日发出	否	
2021 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 15 日发出	否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 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3、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况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监事会对本年度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与股东及关联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公司业务独立。

2、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发起人将生产经营性资产、全部生产技术及配套设施完整投入公司，公司拥有原有限公司拥有的与生产经营相适应的生产经营设备、无形资产等资产。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

公司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预收账款及预付账款基本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委托理财、对外担保的情形。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制订了详细的规定。公司资产独立。

3、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公司已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建立并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公司人员独立。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公司三会权责分明，独立运作，相互制衡，建立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用履行了相应的程序，公司生产经营部门的设立符合公司业务特点及经营发展需要，公司职能部门与生产经营部门有效协调，权责明确，形成了完整的组织机构。公司不存在与公司股东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公司机构独立。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一套独立、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核算体系，并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财务独立。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	-----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内容涵盖了行政管理、财务管理、销售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各业务及管理环节，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从公司经营过程和成果看，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能够适应公司业务和管理的特点，是完整、合理和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健全信息披露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严格执行公司建立的《年度报告报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2）第 217115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22 层 A24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5 月 10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张学福	冯连清
	4 年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0 万元	

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2）第 217115 号

大元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大元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元建材）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大元建材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大元建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大元建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大元建材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大元建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大元建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大元建材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大元建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大元建材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学福

中国注册会计师：冯连清

中国·北京

2022 年 5 月 10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678,315.46	801,653.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5,642,641.16	17,704,842.05
应收账款	五、3	41,721,719.13	43,941,555.5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4	796,136.45	435,856.1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5	68,882.21	77,169.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6	2,587,084.88	2,874,877.5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3,494,779.29	65,835,954.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7	25,545,556.44	29,076,994.63
在建工程	五、8	321,050.00	150,05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9	12,894,740.07	13,212,230.7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0	1,022,866.88	689,545.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784,213.39	43,128,820.78
资产总计		93,278,992.68	108,964,775.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1	43,000,000.00	31,8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2	12,482,363.03	16,770,026.2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3	1,805,143.42	953,434.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4	2,784,999.67	3,065,311.93
应交税费	五、15	414,259.75	163,278.19
其他应付款	五、16	3,448,709.29	6,333,049.96
其中：应付利息		75,400.00	2,347,457.68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17	1,859,994.03	2,178,589.10
其他流动负债	五、18	5,696,795.44	13,537,064.79
流动负债合计		71,492,264.63	74,800,755.0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19	242,756.43	1,654,395.6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五、20		547,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0	2,711,168.18	3,123,184.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53,924.61	5,324,579.82
负债合计		74,446,189.24	80,125,334.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1	25,000,000.00	2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2	14,994.33	14,994.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3	439,084.32	439,084.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4	-6,621,275.21	3,385,361.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832,803.44	28,839,440.3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832,803.44	28,839,440.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3,278,992.68	108,964,775.17

法定代表人：吴国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尚学州

会计机构负责人：尚学州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营业总收入	五、25	66,451,513.26	100,655,307.60
其中：营业收入		66,451,513.26	100,655,307.6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3,662,198.46	98,214,857.40
其中：营业成本		67,457,360.89	91,596,255.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6	381,981.11	241,609.18
销售费用	五、27	679,534.73	672,063.69
管理费用	五、28	2,536,370.13	3,295,943.8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29	2,606,951.60	2,408,984.75
其中：利息费用		2,599,799.31	2,403,074.28
利息收入		9,511.42	5,431.97
加：其他收益	五、30	1,226,837.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1		-61,710.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2	-1,333,286.03	-538,843.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3	-103,591.13	-629,943.6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20,724.93	1,209,953.02
加：营业外收入	五、34	70,274.50	112,057.41
减：营业外支出	五、35	26,524.00	9,902.9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376,974.43	1,312,107.46
减：所得税费用	五、36	-745,337.55	1,878,504.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31,636.88	-566,397.1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31,636.88	-566,397.1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31,636.88	-566,397.1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31,636.88	-566,397.1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5	-0.02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5	-0.023

法定代表人：吴国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尚学州

会计机构负责人：尚学州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246,918.05	80,712,679.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1,972,630.29	2,548,014.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219,548.34	83,260,693.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839,782.01	64,694,153.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67,570.56	5,864,916.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19,384.27	3,336,964.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2,699,100.97	3,156,636.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525,837.81	77,052,671.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289.47	6,208,021.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891.26	72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891.26	72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24,917.14	5,979,792.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4,917.14	5,979,792.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9,025.88	-5,259,792.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000,000.00	43,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16,000,000.00	31,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000,000.00	75,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800,000.00	37,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83,494.09	2,069,928.0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	14,254,528.75	41,458,461.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138,022.84	80,828,389.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61,977.16	-5,728,389.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76,661.81	-4,780,160.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1,653.65	5,581,814.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78,315.46	801,653.65
----------------	--	--------------	------------

法定代表人：吴国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尚学州

会计机构负责人：尚学州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000,000.00				14,994.33				439,084.32		3,385,361.66	28,839,440.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000,000.00				14,994.33				439,084.32		3,385,361.66	28,839,440.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6,636.87	-10,006,636.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631,636.88	-6,631,636.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374,999.99		-3,374,999.99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74,999.99		-3,374,999.99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5,000,000				14,994.33				439,084.32		-6,621,275.21		18,832,803.44

项目	2020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000,000.00				14,994.33				439,084.32		3,951,758.83		29,405,837.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000,000.00				14,994.33				439,084.32		3,951,758.83		29,405,837.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6,397.17		-566,397.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66,397.17		-566,397.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5,000,000.00				14,994.33				439,084.32		3,385,361.66		28,839,440.31

法定代表人：吴国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尚学州

会计机构负责人：尚学州

三、 财务报表附注

大元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总部地址

大元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元建材”或“本公司”），前身为大元投资集团新型建材有限公司，2016年11月17日更名为“大元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921095482742W、注册资本：2,50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吴国清、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营业期限：2014年3月26日至无固定期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河北沧东经济开发区。本公司于2020年9月1日取得挂牌函，证券简称：大元建材；证券代码：873509。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股本总数2,500.00万股，注册资本2,500.00万元。股本变动情况详见本附注五、21“股本”相关内容。

2、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商品砼（以水泥为原料生产的水泥混凝土）、预拌砂浆、水泥制品、新型建筑材料研发、生产、销售；普通货物道路运输；货物专用运输（罐式）。（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财务报表的批准和报出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为：2022年5月10日。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确定事项。

三、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

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等。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

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A. 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	---------	-------------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按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组合 2	除存在确凿证据表明不存在减值的组合，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已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其余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关联方、职工备用金、押金、保证金款项等。	按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账款组合 2	除存在确凿证据表明不存在减值的组合，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已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其余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五五摊销法摊销；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类别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1、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合同资产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减值准备。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均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反之则确认为减值利得。实际发生减值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12、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

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9 “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

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

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

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20	5	4.75-11.8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2	5	7.92-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5、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将合同予以分拆，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①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无租赁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包括：A. 租赁负债

的初始计量金额；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A.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C.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D.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E.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时，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调整得出增量借款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或者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③租赁的变更

当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且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时，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未作为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④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4万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⑤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

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不属于销售的，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此外为经营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A. 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D. 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经营租赁

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根据适用的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和资产处置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销售的，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18、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

无形资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摊销方法

采用“直线法”按照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限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本公司确定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 (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平均年限法
软件	10	平均年限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1）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A、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B、采用单项项目计提，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进行逐项检查发现若有证据表明发生减值，不能达到预计的为企业创造效益的能力，则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C、确认条件：

在摊销期内，账面无形资产存在下列情况之一计提减值准备，当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它技术所替代、为企业创造经济效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a）、该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本年内大幅下跌，跌幅超过账面价值的 10%以上（含 10%）且预计在剩余的年限内不会恢复。

（b）、该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c）、其它足以证明该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减值准备的情况。

（d）、在摊销期内，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按账面价值的余额全额计提：

①该项无形资产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

②已超过法律期限、并且已不能为企业带来经济效益；

③其它足以证明该项无形资产已丧失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情形。

19、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如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

使用年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

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2、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3、收入确认

（1）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至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2）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本公司对于销售商品混凝土产生的收入是在商品的控制权已转移至客户时确认的,根据销售合同约定,通常以将生产的商品混凝土运至购买方指定或销售合同规定地点,经对方签收确认后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

2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6、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新租赁准则

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本公司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期初报表项目未产生影响。

②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2、优惠税负及批文

无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21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1 年度，上期指 2020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21. 12. 31	2020. 12. 31
库存现金	0.05	718.28
银行存款	2,678,315.41	800,935.37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2,678,315.46	801,653.6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说明：期末不存在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类 别	2021. 12. 31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5,442,641.16		5,442,641.16
商业承兑汇票	200,000.00		200,000.00
合 计	5,642,641.16		5,642,641.16

(续)

类 别	2020.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2,750,000.00		12,75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4,954,842.05		4,954,842.05
合 计	17,704,842.05		17,704,842.05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442,641.16
商业承兑汇票		200,000.00
合 计		5,642,641.16

3、应收账款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项 目	2021. 12. 31			2020.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45,813,080.88	4,091,361.75	41,721,719.13	46,699,737.05	2,758,181.47	43,941,555.58

(2)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 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账龄组合

项 目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3,401,280.22	3.00	702,038.41
1 至 2 年	13,219,761.16	10.00	1,321,976.12

2 至 3 年	2,824,170.50	20.00	564,834.10
3 至 4 年	346,899.80	40.00	138,759.92
4 至 5 年	57,170.00	60.00	34,302.00
5 年以上	1,329,451.20	100.00	1,329,451.20
合 计	41,178,732.88		4,091,361.75

组合——关联方组合

项 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4,357,755.50		4,357,755.5
1 至 2 年	31,810.00		31,810.0
2 至 3 年	244,782.50		244,782.5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4,634,348.00		4,634,348.00

(3) 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 目	2021.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	2,758,181.47	1,333,180.28		4,091,361.75
坏账准备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北京首钢建设集团	2,162,466.50	1 年以内	4.72	64,874.00
团有限公司	3,742,569.50	1 至 2 年	8.17	374,256.95
大元建业集团股份	4,357,755.50	1 年以内	9.51	
份有限公司				
河北天昕建设集团	135,662.50	1 年以内	0.30	4,069.88
团有限公司	2,606,855.50	1 至 2 年	5.69	260,685.55

	304,615.00	2至3年	0.66	60,923.00
河北海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398,821.00	1年以内	5.24	71,964.63
	493,246.50	1至2年	1.08	49,324.65
江苏苏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84,465.00	1年以内	4.11	56,533.95
	983,926.00	1至2年	2.15	98,392.60
合 计	19,070,383.00		41.63	1,041,025.21

4、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 龄	2021. 12. 31		2020. 12. 31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570,000.00	71.59	137,221.72	31.48
1至2年			118,634.45	27.22
2至3年	96,136.45	12.08	50,000.00	11.47
3年以上	130,000.00	16.33	130,000.00	29.83
合 计	796,136.45	100.00	435,856.1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海兴东昌商砼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62.80	1年以内	未完成供货
西安银马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2.56	3年以上	未完成供货
天瑞水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136.45	12.08	2-3年	未完成供货
沧州瑞达燃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	8.79	1年以内	未完成供货
河南省腾飞机器制造有限公司砼仓	非关联方	30,000.00	3.77	3年以上	未完成供货
合 计		796,136.45	100.00		

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1. 12. 31	2020. 12. 31
-----	--------------	--------------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8,882.21	77,169.36
合 计	68,882.21	77,169.36

(1) 应收利息情况：无

(2) 应收股利情况：无

(3) 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 目	2021. 12. 31			2020.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68,987.96	105.75	68,882.21	77,169.36		77,169.36
(续)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关联方、职工备用金、押金、保证金款项等组合	65,462.81		65,462.81			
账龄组合	3,525.15	105.75	3,419.40			
合 计	68,987.96	105.75	68,882.21			

①坏账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项 目	账面余额	未来12月内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87.96		75	
关联方、职工备用金、押金、保证金款 项等组合	62.81			可以收回
账龄组合	5.15		75	可以收回
合 计	975.92		75	

②坏账准备的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内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 减值)	合计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期初余额在本期				
一转入第一阶段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本期计提	105.75	105.7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余额	105.75	105.75

③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1. 12. 31	2020. 12. 31
往来款项		
押金、保证金	65,462.81	67,499.55
垫付款	3,525.15	9,669.81
合 计	68,987.96	77,169.36

④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 为关 联方	款项 性质	期末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 准备 期末 余额
河北冀鼎工程 机械有限公司	否	保证金	39,000.00	1-2 年	56.53	
中铁建工集团 有限公司	否	保证金	10,000.00	3-4 年	14.50	
合 计			49,000.00		71.06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21. 12. 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67,692.51		2,467,692.51
周转材料	119,392.37		119,392.37
合 计	2,587,084.88		2,587,084.88

(续)

项 目	2020. 12. 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51,790.21		2,751,790.21
周转材料	123,087.37		123,087.37
合 计	2,874,877.58		2,874,877.58

(2) 存货跌价准备: 无

7、固定资产

项 目	2021. 12. 31	2020. 12. 31
固定资产	25,545,556.44	29,076,994.63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25,545,556.44	29,076,994.63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①固定资产情况

A. 持有自用的固定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4,295,586.33	11,533,164.60	14,832,116.33	413,024.00	41,073,891.26
2、本年增加金额		326,825.00			326,825.00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26,825.00			326,825.00
(3) 企业合并增加					
(4) 经营租赁转为自用					
3、本年减少金额		120,000.00	195,384.62	1,750.00	317,134.62
(1) 处置或报废		120,000.00	195,384.62	1,750.00	317,134.62
(2) 合并范围减少					
(3) 自用转为经营租赁					
4、年末余额	14,295,586.33	11,739,989.60	14,636,731.71	411,274.00	41,083,581.64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3,241,530.91	3,960,397.98	4,495,695.82	299,271.92	11,996,896.63
2、本年增加金额	726,236.36	1,277,720.90	1,680,418.72	24,482.49	3,708,858.47
(1) 计提	726,236.36	1,277,720.90	1,680,418.72	24,482.49	3,708,858.47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 计
(2) 企业合并增加					
(3)经营租赁转为自用					
3、本年减少金额		57,789.72	108,277.68	1,662.50	167,729.90
(1) 处置或报废		57,789.72	108,277.68	1,662.50	167,729.90
(2) 合并范围减少					
(3)自用转为经营租赁					
4、年末余额	3,967,767.27	5,180,329.16	6,067,836.86	322,091.91	15,538,025.2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2) 企业合并增加					
(3)经营租赁转为自用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合并范围减少					
(3)自用转为经营租赁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0,327,819.06	6,559,660.44	8,568,894.85	89,182.09	25,545,556.44
2、年初账面价值	11,054,055.42	7,572,766.62	10,336,420.51	113,752.08	29,076,994.63

B. 本公司期末不存在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②本公司期末不存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③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1,054,055.42	尚未办理

8、在建工程

项 目	2021. 12. 31	2020. 12. 31
在建工程	321,050.00	150,050.00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21. 12. 31			2020. 12. 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水池	80,550.00		80,550.00	59,550.00		59,550.00
二期厂房项目	90,500.00		90,500.00	90,500.00		90,500.00
制砖车间项目	150,000.00		150,000.00			
合 计	321,050.00		321,050.00	150,050.00		150,050.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2021. 01. 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12. 31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余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3 线搅拌站		326,825.00		326,825.00			
水池	59,550.00	21,000.00				80,550.00	
制砖车间项目		150,000.00				150,000.00	
二期厂房项目	90,500.00					90,500.00	
合计	150,050.00	497,825.00		326,825.00		321,050.00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 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146,100.00	153,000.00	14,299,1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其中：内部研发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4,146,100.00	153,000.00	14,299,100.0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51,169.22	35,700.00	1,086,869.22
2. 本期增加金额	302,190.71	15,300.00	317,490.71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 件	合 计
其中：计提	302,190.71	15,300.00	317,490.71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353,359.93	51,000.00	1,404,359.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792,740.07	102,000.00	12,894,740.07
2. 期初账面价值	13,094,930.78	117,300.00	13,212,230.78

10、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1. 12. 31		2020. 12. 31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信用减值准备	1,022,866.88	4,091,467.52	689,545.37	2,758,181.47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合 计	1,022,866.88	4,091,467.52	689,545.37	2,758,181.4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1. 12. 31		2020. 12. 31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固定资产折旧	2,711,168.18	10,844,672.72	3,123,184.22	12,492,736.88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21. 12. 31	2020. 12. 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1,228,492.92	6,868,359.40
合 计	11,228,492.92	6,868,359.4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2021. 12. 31	2020. 12. 31	备注
2024 年	712, 469. 70	712, 469. 70	2019 年
2025 年	6, 155, 889. 70	6, 155, 889. 70	2020 年
2026 年	4, 360, 133. 52		2021 年
合 计	11, 228, 492. 92	6, 868, 359. 40	

1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21. 12. 31	2020. 12. 31
信用借款		1, 800, 000. 00
抵押借款	13, 000, 000. 00	10, 000, 000. 00
保证借款	30, 000, 000. 00	20, 000, 000. 00
质押借款		
合 计	43, 000, 000. 00	31, 800, 000. 00

借款情况: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人	借款性质
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朝阳路支行	10, 000, 000. 00	大元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借款
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育红路支行	10, 000, 000. 00	大元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借款
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朝阳路支行	13, 000, 000. 00	大元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借款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10, 000, 000. 00	大元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借款
合 计	43, 000, 000. 00		

注: 公司以土地使用权向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朝阳路支行抵押, 抵押资产见附注五、39。

(2) 本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1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2021. 12. 31	2020. 12. 31
货 款	12, 482, 363. 03	16, 770, 026. 2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海兴县跃邦建材销售中心	584,987.00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沧州渤海新区江泰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382,382.00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合 计	967,369.00	

13、合同负债

项 目	2021. 12. 31	2020. 12. 31
预收货款	1,805,143.42	953,434.83

1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922,553.51	5,173,194.00	5,410,228.66	2,685,518.8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2,758.42	667,701.25	710,978.85	99,480.8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3,065,311.93	5,840,895.25	6,121,207.51	2,784,999.6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03,277.37	4,536,969.37	4,769,856.42	2,670,390.32
2、职工福利费				
3、社会保险费	8,343.78	418,302.33	418,680.76	7,965.35
其中：医疗保险费	8,343.78	368,827.73	370,434.59	6,736.92
工伤保险费		49,474.60	48,246.17	1,228.43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10,932.36	178,783.33	182,552.51	7,163.1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138.97	39,138.97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2,922,553.51	5,173,194.00	5,410,228.66	2,685,518.8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4,617.97	641,817.63	682,424.23	94,011.37
2、失业保险费	8,140.45	25,883.62	28,554.62	5,469.4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142,758.42	667,701.25	710,978.85	99,480.82

15、应交税费

税 项	2021. 12. 31	2020. 12. 31
增 值 税	373,257.10	152,085.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662.85	1,520.85
教育费附加	11,197.74	4,562.55
地方教育费附加	7,465.18	3,041.70
个人所得税	3,676.88	2,068.00
合 计	414,259.75	163,278.19

16、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1. 12. 31	2020. 12. 31
应付利息	75,400.00	2,347,457.6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373,309.29	3,985,592.28
合 计	3,448,709.29	6,333,049.96

(1) 应付利息情况

项 目	2021. 12. 31	2020. 12. 31
企业借款应付利息	75,400.00	2,347,457.68

(2) 应付股利：无

(3)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1. 12. 31	2020. 12. 31
关联方借款	1,600,000.00	1,854,528.75

挂车、罐车运费	280,709.00	1,556,514.50
泵车泵费	1,182,493.93	228,600.43
其他	310,106.36	345,948.60
合 计	3,373,309.29	3,985,592.28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张建军	57,171.93	未结算

1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1. 12. 31	2020. 12. 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19）	1,312,994.03	1,451,389.1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五、20）	547,000.00	727,200.00
合 计	1,859,994.03	2,178,589.10

18、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1. 12. 31	2020. 12. 31
待转销项税	54,154.28	28,603.04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商业承兑汇票	5,642,641.16	13,508,461.75
合 计	5,696,795.44	13,537,064.79

19、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21. 12. 31	2020. 12. 31
抵押借款	1,555,750.46	3,105,784.70
保证借款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17）	1,312,994.03	1,451,389.10
合 计	242,756.43	1,654,395.60

20、长期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 目	2021. 12. 31	2020. 12. 31
设备款	547,000.00	1,274,2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五、17）	547,000.00	727,200.00
合 计	-	547,000.00

21、股本

项 目	2021. 01. 01	本期增减 发行 送股	公积金转 股	其他	小计	2021. 12. 31
股份总数	25,000,000.00					25,000,000.00

22、资本公积

项 目	2021. 01. 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12. 31
股本溢价	14,994.33			14,994.33
其他资本公积				
合 计	14,994.33			14,994.33

23、盈余公积

项 目	2021. 01. 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12. 31
法定盈余公积	439,084.32			439,084.32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439,084.32			439,084.32

24、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385,361.6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85,361.6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31,636.8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3,374,999.99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6,621,275.21
---------	---------------

2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6,451,513.26	67,457,360.89	100,655,307.60	91,596,255.91
其他业务				
合 计	66,451,513.26	67,457,360.89	100,655,307.60	91,596,255.91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商品混凝土	66,451,513.26	67,457,360.89	100,655,307.60	91,596,255.91

(3)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地区）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河 北	66,451,513.26	67,457,360.89	100,655,307.60	91,596,255.91

26、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99,669.88	30,159.93
教育费附加	59,801.95	90,572.96
地方教育费附加	39,867.99	60,226.64
资源税	13,739.60	14,921.20
车船税	17,422.35	16,473.95
印花税	13,040.30	29,254.50
城镇土地使用税	138,439.04	
合 计	381,981.11	241,609.18

27、销售费用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569,305.33	584,057.11
差旅费	2,076.00	12,828.07
招待费	47,882.40	47,900.00
诉讼费	48,271.00	26,151.51
其他	12,000.00	1,127.00
合 计	679,534.73	672,063.69

28、管理费用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1,370,299.33	1,362,212.73
差旅费	18,300.83	73,809.78
招待费	38,344.39	52,146.00
折旧费	591,276.72	385,638.16
修理费	17,556.00	34,122.73
摊销费	317,490.71	51,125.95
其他		46,492.06
办公费	77,091.15	101,144.46
广告费	6,011.00	252.00
中介服务费	100,000.00	1,189,000.00
合 计	2,536,370.13	3,295,943.87

29、财务费用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费用	2,599,799.31	2,403,074.28
减：利息收入	9,511.42	5,431.97
承兑汇票贴息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	16,663.71	11,342.44
合 计	2,606,951.60	2,408,984.75

30、其他收益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政府补助	1,226,745.67	
债务重组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91.76	
其他		
合 计	1,226,837.43	

计入当期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收益相关：		
上市补助	1,200,000.00	
就业补助	6,745.67	
其他	20,000.00	
合 计	1,226,745.67	

31、投资收益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益		-61,710.29

32、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1,333,180.28	-540,708.90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105.75	1,865.68
合 计	-1,333,286.03	-538,843.22

33、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103,591.13	-629,943.67	-103,591.13
其中：固定资产	-103,591.13	-629,943.67	-103,591.13
合 计	-103,591.13	-629,943.67	-103,591.13

34、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			
其 他	70,274.50	112,057.41	70,274.50
合 计	70,274.50	112,057.41	70,274.50

35、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罚款及滞纳金	1,000.00	6,002.97	1,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900.00	
其他	25,524.00		
合 计	26,524.00	9,902.97	1,000.00

3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745,337.55	1,878,504.63
合 计	-745,337.55	1,878,504.6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376,974.4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44,243.6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872.6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90,033.38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745,337.55

3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政府补助	1,226,837.43	
利息收入	9,511.43	5,431.97
保证金	518,499.55	1,910,500.00
职工备用金	5,313.00	632,076.50
违约金收入	11,009.00	
往来款	201,459.88	
其他		5.79
合 计	1,972,630.29	2,548,014.2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付现费用	669,067.66	1,488,366.69
手续费	16,633.31	11,342.44
营业外支出	1,000.00	6,002.97
保证金	1,100,000.00	770,500.00
职工备用金	412,400.00	880,424.09
往来款	500,000.00	
合 计	2,699,100.97	3,156,636.19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关联方借款	16,000,000.00	31,5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关联方借款	14,254,528.75	41,458,461.75

3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1年度	2020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631,636.88	-566,397.17

加：信用减值损失	1,333,286.03	538,843.22
资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708,858.47	2,938,453.38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317,490.71	317,490.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3,591.13	629,943.6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0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99,799.31	2,403,074.2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710.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3,321.51	-134,710.8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2,016.04	2,013,215.4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7,792.70	-340,624.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921,757.06	-2,369,943.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201,890.45	713,067.3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289.47	6,208,021.8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确认使用权资产的租赁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78,315.46	801,653.6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01,653.65	5,581,814.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76,661.81 -4,780,160.3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现金	2,678,315.46	801,653.65
其中：库存现金	0.05	718.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78,315.41	800,935.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78,315.46	801,653.6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5,344,075.51	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12,792,740.07	贷款抵押
合 计	18,136,815.58	

(1)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受限明细

固定资产名称	期末账面原值	期末账面净值	受限原因
混凝土罐车	2,772,488.95	2,251,813.00	贷款抵押
搅拌车	4,218,124.00	3,092,262.51	贷款抵押

(2)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受限明细

无形资产名称	期末账面原值	期末账面净值	受限原因
土地使用权	14,146,100.00	12,792,740.07	贷款抵押

40、政府补助

(1) 本期确认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实际收到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上市补助	1,200,000.00				1,200,000.00			是
就业补助	6,745.67				6,745.67			是
其他	20,000.00				20,000.00			是
合 计	1,226,745.67				1,226,745.67			—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上市补助	收益相关	1,200,000.00		
就业补助	收益相关	6,745.67		
其他	收益相关	20,000.00		
合 计		1,226,745.67		

(3) 本期无退回的政府补助。

六、 关联方及其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大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沧州市运河区永济东路18号	有限责任公司	111,876,000.00	76.00	76.00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李建国。

2、 本公司无子公司。

3、 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吴国清	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李文斌	董事、副总经理
尚学州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赵建峰	监事会主席

杨延磊	监事
韩秀海	董事
张鹏	董事
李阳阳	职工监事
杨小玲	公司股东
沧州市尊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大元建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企业
河北大元生态景观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企业
沧州富邦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企业
沧州富邦油气技术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企业
大元投资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投资企业
沧州市开元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投资企业
沧州市通用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投资企业
庆城县元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投资企业
河北博晟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母公司投资企业
河北大元金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投资企业
沧州市沼源商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投资企业
沧州汇元典当行有限公司	母公司投资企业
庆云县大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投资企业
沧州市华阳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投资企业
盐山丰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投资企业
天津舜能润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投资企业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2021年度	2020年度
大元建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15,230,662.62	16,084,877.20
元中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249,043.69	491,390.00
河北大元生态景观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31,810.00
沧州建投元达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695,533.98	
大元建业集团工程设备	商品销售	1,165.05	

租赁有限公司

合 计	16, 176, 405. 34	16, 608, 077. 20
-----	------------------	------------------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大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 000, 000. 00	2021/10/27	2022/10/24	否
大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 000, 000. 00	2021/12/1	2022/10/24	否
大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 000, 000. 00	2021/7/19	2022/7/28	否
大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 000, 000. 00	2021/12/6	2022/12/5	否
大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 000, 000. 00	2021/12/6	2022/6/3	否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说明
	拆入	拆出	拆入	拆出	
大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 000, 000. 00	14, 254, 528. 75	30, 500, 000. 00	41, 358, 461. 75	拆出金额为归还暂借款
大元建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钢构分公司				100, 000. 00	拆出金额为归还暂借款
合 计	16, 000, 000. 00	14, 254, 528. 75	30, 500, 000. 00	41, 458, 461. 75	

(4) 关联方借款利息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度	2020年度
大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	2, 347, 457. 68	140, 142. 40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60, 801. 45	567, 893. 75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	关联方	2021. 12. 31	2020. 12. 31
----	-----	--------------	--------------

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大元建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17,201.21			
应收账款	大元建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357,755.50		4,094,297.20	
应收账款	元中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00		873,887.50	
应收账款	河北大元生态景观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06,592.50		106,592.50	
预付账款	大元建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钢构分公司			50,0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1.12.31 账面余额	2020.12.31 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大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00	854,528.75
应付利息	大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47,457.68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承诺及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3,591.1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26,745.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		

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750.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166,905.04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91,726.2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75,178.78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875,178.78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82	-0.265	-0.26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利润	-31.49	-0.300	-0.300

大元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0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大元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